

兰州文史资料选辑

兰州回族与伊斯兰教

第九辑



政协兰州市委员会文史资料委员会编

兰州回族与伊斯兰教

(兰州文史资料选辑)

第9辑

政协兰州市委员会
文史资料委员会编

责任编辑：马一威（回族）

封面设计：董戈翔（回族）



兰州市政协文史资料委员会

主 任：李荣棠

副主任：郭扶正

马 威

委 员：王克兰 王锡明

冯鹤林 祁寿庵

李尚德 吴季康

张开选 海 涵

赵承祖

目 录

甘肃回族来源及变迁	马 通 (1)
兰州回族发展历史	马永真 (12)
永登回族的变迁	赵朋翥 马天民 (17)
榆中朱家沟回民村	李锦堂 (20)
兰州回族学者马世燕	邓 明 杨光荣 (31)
兰州回族进士马中律事略	邓 明 (41)
回族教育事业家马邻翼	韩海潮 (45)
兰州回族名画家马虎臣传略	谢国泽 (54)
忆先兄海明清	海 涵 (60)
马禄二三事	刘翰章 赵朋翥 (63)
马朝选出走复归前后	马耀超 (70)
我所知道的马麟	马晓余 (76)
河州三马集团简况	张思温 (81)
营救红西路军二三事	吴鸿宾 (112)
兰州回族人民的抗日救亡活动	高占福 李荣珍 (121)
对解放前后“回促会”工作的回忆	马明德 (130)
在黑渠口封锁线上	海 涵 (135)
兰州云亭纪念堂及于书碑文	马德璞 (141)

兰州团结公司发展历程	赵景亨(152)
马保子清汤牛肉面的特色	李馨国(158)
金城关回民居住区的历史和现状	马建春 郭清祥(162)
回忆兰州西北中学	马达麟(171)
早期甘肃回族大学生赴京就学概述	马廷秀(189)
发展中的兰州回民中学	苏继昌(194)
窑街回民小学创建概述	白 彰(202)
回族塾师马步青及其《蛱蝶集》	邓 明(209)
兰州回族教育大事记	(216)
甘肃回族舞蹈的风格特点	陈尚勇(224)
兰州穆斯林的风俗习惯	杨光荣(230)
兰州的清真寺	张德麒(242)
兰州西关寺桥门寺的建筑风格	穆·阿·费尔卜(250)
马郁斋阿訇生平事略	马 伟 马 楠(255)
兰州市伊协历届委员会组成情况	法洛康(261)
近代回族伊斯兰教四大阿訇	王孟扬(265)
台湾省回教会	马振宇(288)

前 言

回族是兰州市人口较多、基本上全民信仰伊斯兰教的少数民族之一。作为中华民族大家庭中的一员，兰州的回族和其他兄弟民族一起，在漫长的历史进程中，共同为发展兰州的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作出了重要贡献。

收集整理回族与伊斯兰教史料，了解她在兰州的传播、发展和演变，对于总结历史经验，正确理解党和国家的民族政策和宗教政策，增强各民族之间的团结，继承和发扬回族人民的优良传统，积极参与四化建设，是一件很有意义的事。为此，我们本着“存真求实”的精神，经过精选，整理编辑了有关兰州回族渊源、革命斗争、历史人物、经济文化、风俗习惯和伊斯兰教等方面的史料35篇。其中，考虑到研究部门和读者的实际需要，转载了外省区2篇有价值的伊斯兰教史料。全书共约17万字。这样，连同我会《文史资料选辑》历年发表的7篇有关回族的史料，基本上反映了兰州回族与伊斯兰教的历史发展情况。

应当说明的是，由于兰州回族的史料见诸史籍方志者寥寥无几，给撰写和编辑工作带来不少困难。收入本辑的大部分文章是作者亲历、亲见、亲闻的史料，少部分是作者根据口碑资料整理而成，故众说不一现象难以避免。对此，我们

本着“多说并存”的原则，留待学者和读者日后考证。

本书在搜集资料和选编工作中，得到回族和其他兄弟民族中有识之士的鼎力协助。在此，表示衷心的感谢。

收集整理民族宗教方面的史料，对我们来说尚属首举，缺乏经验，加之编辑思想水平有限，疏漏谬误之处在所难免，诚望读者批评指正。并热忱欢迎潜心研究民族宗教的学者和有识之士继续补充史料，使兰州回族与伊斯兰教的史料日臻完善。

1988年12月

兰州回族与伊斯兰教

(兰州文史资料选辑·第九辑)

兰州市政协文史资料委员会编



准印证: (甘出)字第1053号

甘肃省总工会印刷厂印刷



787×1092毫米 32开本 印张: 9.5 字数: 210,000

印数: 00001—11,000

国内发行 工本费: 1.90元

甘肃回族来源及变迁

● 马 通

甘肃的回回民族，是我国回回民族的重要组成部分。回回民族既不是由氏族、部落制发展起来的，也不是经原始社会和奴隶社会而形成的，它是由国内外的多种民族成分在我国封建社会时期逐渐形成的一个民族，至今已有七百多年的悠久历史。一九八二年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口普查统计表明，全国回族共有七百二十一万九千余人（未包括台湾省和香港、澳门地区），在我国五十五个少数民族中人口仅次于壮族而名列第二。回族散居全国，有“大分散、小聚居”的居住特点。东起黑龙江、西至新疆、北起内蒙、南到海南岛，没有一个省没有回族，几乎三分之二的县都有回族居住。回族自治地方广布于宁夏、甘肃、青海、新疆及河北、云南、贵州等省（区），是我国少数民族中分布最广的一个民族。

一提到回回民族，人们总要提出“回回”两字的来源与含义。“回回”一词，最早出现于北宋沈括（1031—1095）的《梦溪笔谈》记西北边兵凯歌中，“旗队浑如锦绣堆，银装背嵬打回回，先教净扫安西路，待向河源饮马来”。但他所说的“回回”，是指当时生息在安西一带的回鹘，与现在所说的“回回”不同。《辽史》（1124年）中提到的“回回”，是泛指信仰伊斯兰教的人，与现在的“回回”也不同。

后来在南宋彭大雅、徐霆所著的《黑鞑事略》（约在1233—1237年间编定）中，又多处提到“回回百工技艺极精”，

“葡萄酒由回回国贡来”等。其时，伊斯兰教已由喀什噶尔向东传播到和田、叶尔羌、英吉沙尔等地，因此，这里提到的“回回”是指包含上述地区信仰伊斯兰教的回纥（回鹘）人和“回回国”（花刺子模）、康里（在咸海北）、克鼻稍（在黑海北岸）等地区的民族，但它不包括当时的高昌回鹘和河西回鹘，所以与现在所说的“回回”也不等同。元代文献中的“回回”，含义明确，已和回鹘分开，和畏吾尔有了区别，元代俞希鲁纂的《至顺镇江志》的户口中，就明确记载有“蒙古二十九户，畏吾尔一十四户，回回五十九户，也里可温二十三户”。因此，元代所说的“回回”人，就是今天回族的先民。它主要指的是从中亚、西亚迁到玉门关以东来的信仰伊斯兰教的各族人。这和回族中长期以来流传的所谓“西域回回”、“西域古教”的说法是一致的。明、清两代，虽有回、维混淆，族、教不分的情况，把我国信仰伊斯兰教的各民族泛称之为“回”，或在族名上冠以“回”字，如称维吾尔族等为“缠回”，称撒拉族为“撒拉回”，称东乡族为“东乡回”或“土回”等，这是因为把族、教混淆起来的缘故。回族虽然尽奉伊斯兰教，但伊斯兰教并不等于只有回族信仰。历史上何以把回族与伊斯兰教相提并论呢？主要是回族在形成过程中与伊斯兰教有着密切的关系，也就是说伊斯兰教在回族形成中起了重要作用的缘故。

回族是何时形成一个民族的呢？回回民族形成一个稳定的人们共同体，是在元末明初完成的。“党护族类”、“千里不持粮”（魏源《圣武纪》），“同类则相遇亲厚，

视若至亲”（严嵩《南宫奏议》）。就是说明代回回，已经有了互相保护，互相接济的感情，标志着回回已经形成了一个民族共同体。

回回民族的先民主要是哪部分人呢？十三世纪，蒙古人三次西征后，灭了“花刺子模”，攻下黑衣大食首都巴格达。先后四十年间，大批中亚各族人、波斯人、阿拉伯人等来到中国。他们主要是蒙古军的俘虏和工匠；归降的官吏、贵族及其部民；来华贸易的商人；从事学术活动的学者。总计约几十万人。他们绝大多数人信仰伊斯兰教，统称为“色目人”，其中要以被编入蒙古军的回回军士为最多，他们为元朝统一中国而南征北战，继而他们在西北、西南戍边屯田，捍卫疆土，从此，落居边塞重镇“随处入社，与编民等”。这是构成中国回回民族的主体和骨干。回回民族的另一部分先民，要追溯到唐宋时期，侨居中国东南沿海的穆斯林“蕃客”。日本桑原鹭藏在《蒲寿庚考》中谓：“八世纪初至十五世纪末欧人来东洋之前，凡八百年间，执世界通商之牛耳者，厥为阿拉伯人”。其时我国李唐赵宋王朝以广州、扬州和泉州为海上贸易的主要港口。不畏艰险，善于营商的阿拉伯人、波斯人和犹太人多自波斯湾，经印度洋，绕马来半岛，到中国的这些港口经商贸易，有的就侨居中国。

《新唐书·田神功传》记载：“神功至扬州，大掠居人，发冢墓，大食、波斯胡贾死者数千”。这是肃宗上元六年（公元760年）的事，胡贾死者至数千人，当时穆斯林商人来者之多，可以想见矣。《旧唐书·卢携传》记载，黄巢陷广州，杀回回教徒、犹太教徒、穆护教徒（即波斯祆教僧）凡十二万人。南宋时，仅泉州一地就有阿拉伯和波斯等二十多个国

家的人从事贸易、游览和传教，“其富者资累巨万”，巨商罗星，贩卖乳香，“价值三十万缗”，佛连发海舶八十艘，“死后尚有珍珠130石”，蒲寿庚的香料则控制了泉州的贸易市场。他们置田建宅，修寺办学，相当普遍。到元时，已有“回半城”、“蒲半街”之称，清真寺已有七、八座之多。所以南宋周密在他的《癸辛杂识》续集中有“今回回皆以中原为家，江南尤多”的记载。在江南经商的穆斯林“蕃客”，不仅立足于广州、扬州和泉州等主要港埠，而且自粤而闽而浙，溯运河往江苏，之瓜州，达江都，北至山东的济宁，经南旺，折入黄河，而至开封。西渐渭水，以达长安。或由运河，北达通县，而至北平。这些侨居中国的穆斯林，元代以后，也成为回族的一个组成部分。广州的怀圣寺，泉州的麒麟寺，杭州的凤凰寺，扬州的仙鹤寺，开封的文殊寺和长安的化觉寺等，就是他们在这些地方生活过的历史见证。回回民族第三个来源，是从东南亚来的穆斯林侨民，尽管他们人数较少，但也是回族族源的一个方面。

不论是元代因战争被迫东迁的“回回”，还是因经商而在唐、宋时期侨居中国的“蕃客”，在当时的情况下都是以男子为主。他们由于通婚等原因，吸收了许多汉族成份。另外在回回民族中还有一些皈依了伊斯兰教的犹太人和蒙、藏民族。维吾尔族因为与回族有共同的信仰，所以，也有一部分融合于现在的回回民族中了。也有一些“回回”、“蕃客”在特定的历史条件下，融合于其他民族。

甘肃的回族来源，要从丝绸之路和东迁的“回回人”谈起。自从汉武帝时开拓西域以来，甘肃就成为丝绸之路必经之地，河西走廊成为中外贸易的中转站和贸易中心。当时从

长安经甘肃到西域的丝绸之路主要有三条：一、自内地经陕北、宁夏、灵武、武威、敦煌，而西出阳关；二、自内地经泾川、平凉、定西、兰州、河西走廊、敦煌，而西出阳关；三、自内地经张家川、龙山、莲花、马营、巩昌、临夏、乐都而至敦煌。总之，中国的丝绸都要经过河西、于阗、鄯善运销大夏、安息、大秦及地中海沿岸地区。中亚和西亚的宝石、琉璃、香料等也经过这里运抵长安或洛阳。这条把中国同西方联结起来的著名的丝绸之路，不仅是一条进行贸易往来的道路，同时也是一条传播技术和文化的渠道。这种东西方的交流，历经汉晋南北朝，到隋唐曾达到盛况空前的程度。当时武威是河西的都会和贸易中心，张掖、山丹也是中外贸易的重镇，敦煌成为东西文化交汇的中心。《后汉书·孔奋传》中说：“……时天下扰乱，惟河西独安，西姑臧（今武威）称为富邑，通货羌胡市……每居县者，不盈数月，辄至丰积”。《隋书·食货志》中说：“西域诸蕃，往来相继，其有君长者四十四国”。大业六年（公元610年）六月，隋炀帝亲到张掖，会见西域二十七国使者和商人。唐代山丹的商业也非常繁荣，当时有十六条街市，不少突厥和印度商人常年住在这里。大食国的作家宾墨在公元九四二年来中国时，竟将热闹的山丹误为“中国王城”。公元九四二年，当时是我国五代十国后期的后晋时期。这时大食作家能来河西观赏商贸盛况，想必穆斯林商贾已捷足先来者不少。宋代河西为辽、夏所据，与中原政权相对抗，丝路贸易时受阻塞，不如前一段时期兴旺，但仍然保持着一定的活力。《肃州新志》中的一段记载，正好说明了这种状况。“骆驼城址，距州东二百四十里，在高台西南四十里，其城址相传尚有六门

关厢之迹，中有泉窦甚大，以朽木塞之，俗传宋时有回回据此城，杨业攻围两年，以木塞泉，有好事者思拔木塞，以兴水利，众力不能举，仅获一快牌云：若要此泉开，还须本人来。后为鞑靼王子住牧，今多沙荒。”还记载：“距肃州城西一百六十里、在关西九十里，有回回三大冢”。可见到了宋代仍然有穆斯林商人、贡使在甘肃河西地区留居。

到了元代，大批戍边屯田的回回军士，以及贡使、商贾等被安置在甘肃境内。他们之中有中亚人、波斯人、阿拉伯人和蒙古人、维吾尔人等。史载元世祖忽必烈建元朝定都大都（北京）后，唯恐四大汗国及西北诸王危及皇权，以广设戍边屯田兵予以震慑。当时军屯地区虽遍于西北各地，但其主要地区仍在河西走廊一带，而回回军则是屯兵屯田的主要成员。“回回军”是“西域亲军”中强有力的一支军队，在灭南宋后，又将他们编入探马赤军中，执行着“上马则备战斗，下马则屯聚牧养”的任务。由于戍边屯田于甘肃的回回人多，所以元王朝选派回回人兀伯都刺、麦术丁、合散和哈珊等，先后为丞相，统管甘肃。并任命回回人负责屯兵屯田。“元世祖至元二十五年（公元1288年）以忽撒马丁为管领甘肃、陕西等处屯田等户达鲁花赤，督斡端、可失米儿工匠千五十户屯田”。“至元二十八年（公元1291年），以甘肃旷土赐昔宝赤、合散等，俾耕之”（《元史·世祖记》）。元成宗“元贞二年（公元1296年）自六盘至黄河立屯田，置兵万人”（《甘肃通志》）。到英宗时，为了体恤屯田回回，于“至治二年（公元1322年）免去甘肃回回屯戍河西者银税”（《元史·英宗记》）。这时甘肃不仅有大量的回回屯田兵，而且随回回官吏而来的部属也为数不少，《甘肃通志

稿》记载“这是回回人居甘肃之始”。

蒙古四大汗国成立，西域很多部落小国完全灭亡，交通往来，因以自由。同时，元中央王朝出于军事与政治的需要，又大辟官道，设驿站，置守备，商旅之危因为之减少，于是，东西交通大通，商贸频繁，迈轶前代。当时的主要通道，一为通过西伯利亚南部，经天山北路以达和林及燕京；一为经天山南路入甘、陕而至内地。在商贾中以回回资本最著，势力最大，他们寄居甘肃各地营商贸易者屡见史册。所以除元代落居甘肃屯兵屯田的回回军士、回回官吏和他们的部属外，营商贸易的穆斯林商贾也是定居甘肃较早的一部分人，后来他们也成为甘肃回回民族的一个组成部分。

元亡明立之后，以嘉峪关为极边，葱岭以西之两河流域，尽为帖木儿汗国所有，新疆仍在察合台后裔统治之下，漠北为瓦剌所据，经常南下与明抗衡。明王朝为防北敌之南下，急需良马以充军，遂于东北开平等地设马市，在西北则于西宁等六州设茶马司，用官茶以易吐蕃之马。并遣使至西域令贡良马，但“初无至者”。洪武二十年帖木儿首遣回回满刺·哈非思来朝，贡马、驼，帝诏宴其使并赐白金，自始岁贡驼马。同时其国回回人自驱马抵凉州互市者也不少（《中国经营西域史》）。明成祖继位后，好大喜功，辄以上邦自居，对海外和边远诸国招徕怀柔。故永乐年间“西域之使，岁岁不绝”（《明史·西域传》）。

明代西域贡使和东来交易的商贾，不仅有哈密、吐鲁番和哈石哈儿人，而且中亚和西亚的贡使和商贾也不少。这些贡使和商贾往往多达数百人，其留居陕、甘者益多。由于寄居河西之回回多，遂形成了集体力量，于是出现了抵抗明王

朝之事。“永乐八年（公元1403年）……回回哈刺马牙杀都指挥刘秉谦，据肃州以叛，千户朱迪等讨平之”（《明史·成祖纪》）。到了明英宗时，西域贡使和商贾不仅遍布河西走廊，就是西宁、河州和兰州、巩昌等地也有了寄居的回回人，而这些地区正是丝路南道必经之地，这里的清真寺基本上也是元、明时代始建的，其中明代建筑的要比元代的，就是一个最好的例证。所以《明史·撒马尔汗传》称：“元时回回遍天下，及是居甘肃者尚多”。明朝陆深《谿山余话》中记载：“甘肃地近西域，多回回杂处”。明王朝由于政治上的需要，一方面愿与西域各国通使经商，另一方面又怕寄居回回造成边患，遂屡令限制或促其还本土。明太祖曾有“令番使止甘、肃城外三十里，毋令入城”的谕旨。明英宗对延住甘州数年不归的贡使，有“命甘肃总兵等官遣其出境”的命令。明武宗有“禁诸贡不许私出馆外，勒期遣还”的决定。但这些禁令，不过是杜渐防微而已，事实上并没有完全兑现。

清初甘肃回族已形成了大片聚居区。河西的肃州，陇右的狄、河、巩昌，陇南的徽成、盐官、莲花、张家川，陇东的平、固，以及西宁、灵州（当时属甘肃）和金城等地“汉回杂处”，每地都有万户以上回族聚居。《河湟诸役纪要》中说：“迄明末清初，西起瓜、沙，东至环庆，北抵银、夏，南及洮、岷，所谓甘回及东干回之踪迹，已无处无之”。到清中叶甘肃回族已有“甘省回多于汉”的记载（《左宗棠年谱》），也有“回七汉三”之说（《平回志》）。这样众多的回回人，除元、明以来生息在甘肃土地上的老户外，清代还新迁来了两部分人：一部分是从哈密、吐鲁番等地迁来的